

2、本工程禁止转包。一经查出，立即取消投标人资格，并按合同约定进行违约处罚、纳入协作队伍黑名单管理。

3、投标人必须具有合法独立经营法人资格，具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等级资质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等，且财务状况良好、无不良业绩记录；拟派往本工程项目施工负责人必须有相应的资格证书，具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；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特种作业人员符合相关法律要求，并需招标人查验后方可上岗。

4、经招标人资格审查，凡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投标人，均可参加本工程分包项目的投标。

5、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。格式以招标人提供的为准，内容须按填报要求填写，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改动为无效标按废标处理（另有规定除外）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：

1、获取时间：2026年3月27日-2026年4月2日，每天上午8时45分至11时30分，下午14时00分至16时45分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、方式：招标文件以电子档的形式向各施工单位发出。

3、费用：¥___/___元（人民币）

4、现场踏勘：由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踏勘，踏勘中的安全及费用自行负责。

5、获取时需提供以下资料：①投标报名登记表；②供应商信息登记表（工程类）；③供应商诚信承诺书；④近三年无违法记录承诺

书（成立满三年单位填写）或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承诺书（成立不满三年单位填写）；⑤法人身份证明（格式详见附件）；⑥有效的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安全生产许可证、近一年纳税记录（完税凭证）。以上资料格式详见附件，已经入中海总局供应商库单位仅需要提供①，未入库的需要全部提供；以上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，原件随报价文件一同递交至采购人处，所提供资料均需按要求签字、加盖单位公章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：

- 1、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年4月16日10时00分。
- 2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：宁波市高新区研发园C12幢507室。
- 3、开标时间：2026年4月16日10时00分。
- 4、开标地点：宁波市高新区研发园C12幢5楼。
- 5、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六、联系方式：

招标人：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长三角区域中心

地址：宁波市鄞州区光华路299弄研发园C12幢5楼

联系人：林志超

联系电话：17816952824

电子邮箱：csjzcc@coecc.com

行政监督部门：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（纪委办公室、审计办公室）

异议受理联系方式：0574-87804802

七、信息发布地址：

本次采购信息在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门户网站
(<https://www.coecg.com/>)信息公开板块及国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。

八、附件：

- 1、投标报名登记表；
- 2、供应商信息登记表（工程类）；
- 3、供应商诚信承诺书；
- 4、近三年无违法记录承诺书（成立满三年单位填写）；
- 4.1、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承诺书（成立不满三年单位填写）；
- 5、法人身份证明。

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长三角区域中心

